股票代碼:3490

單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 民國103及102年度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司地址: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 778-1 號 2 樓

電話:(02)3234-0101

§目 錄§

壹、圭	对面	1
貳、目	目錄	2
参、屬		3
肆、負	會計師查核報告	4
伍、台	今併資產負債表	5
陸、台	今併綜合損益表	6
柒、台	今併權益變動表	7
捌、台	今併現金流量表	8-9
玖、台	分併財務報告附註	
-	一、 公司沿革	10
Ξ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6
עי	9、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24
\mathcal{I}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4-25
7	、、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6-42
ન	二、關係人交易	42
ノ	. 質押之資產	43
t	乙、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3
-	卜、 重大之災害損失	43
4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3
_	十二、 其他	44-47
_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8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1-54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1-54
	3. 大陸投資資訊	55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56
	Lm、如明咨询	40 50

關聯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自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 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 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單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王 祥 亨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單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單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 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 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 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 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單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二年 度之查核報告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一○三年三月二十五日出具無 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及「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之民國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單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單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三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林兆民

會計師:陳文彬

核准文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54543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49365 號

中 華 民 國一〇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單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單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公司法及其他有關 法令規定成立之營利事業,於民國 78年7月20日設立。主要經營項目 包括自動化機器設備及其零件、半導體機器設備、塑膠模具連續沖模及 其治具夾零件之設計、製造、加工、銷售及太陽能面板買賣、安裝等。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6 年 10 月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 賣中心掛牌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民國 104 年 3 月 26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 計 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於民國103年4月 3日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1030010325號函,本公司及子公司應自民國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且經金管會 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統稱 2013 年版 IFRSs)。

新	發	布	/	修	正	/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金管	會已認	忍可												
國際	財務執	及導 準身	則之修	正			國	際財務	务報導	隼則之	改善-	- 國際	會計	2009年1月1日或 2010年
							準	則第3	39 號之	修正	(2009	年)」		1月1日
國際	會計準	基則第	39 號=	之修正			「嵌	入式衍	生工具	Ĺ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
														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	財務執	及導 準 身	則之修	正			國	際財務	報導準	!則之!	改善—	國際會	計	2010年7月1日或 2011年
							準	則第3	9 號之	修正(2010	年)」		1月1日
國際	財務執	及導準見	則之修	正			「國	際財務	報導準	上則年	度改善	(200	9–	2013年1月1日
							20	11 年系	(列)」					
國際	財務執	及導準見	則第1	號之修	逐正		國	際財務	報導準	트則第	7 號之	比較描] 露	2010年7月1日
							對	首次採	用者さ	有限	度豁免			
國際	財務執	及導準見	則第1	號之修	逐正		「政	府貸款						2013年1月1日
國際	財務執	及導準見	則第1	號之修	逐正		「嚴	重高度	通貨店	膨脹及 -	首次採	用者固	定	2011年7月1日
							日	期之移	除」					
國際	財務執	及導準見	則第7	號之修	逐正		「揭	露一金	融資產	E 及金融	融負債	互抵」		2013年1月1日
國際	財務執	及導準見	則第7	號之修	逐正		「揭	露一金	融資產	[之移]	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國際	財務執	及導準見	則第 1	0 號			「合	併財務	報表」					2013年1月1日
國際	財務執	及導準見	則第 1	1 號			「聯	合協議						2013年1月1日
國際	財務執	及導準見	則第 12	2 號			「對	其他個]體權益	益之揭?	露」			2013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11 號及	「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	2013年1月1日
第12號之修正	體權益之揭露:過渡規定指引」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12 號及	「投資個體」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	「公允價值衡量」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	「員工福利」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	「單獨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	「露天礦藏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年1月1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 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 2013 年版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子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此準則將取代 IAS 27「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同時亦取代 SIC 12「合併:特殊目的個體」。本公司及子公司考量對其他個體是否具控制,據以決定應納入合併之個體。當本公司及子公司有(1)對被投資者之權力、(2)因對被投資者之參與而產生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且(3)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該等報酬金額之能力時,則本公司及子公司對被投資者具控制。此外,針對較為複雜之情況下投資者是否具控制之判斷,新準則提供較多指引。

2.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新準則係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 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規定較為廣泛之揭露內容。

3.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依照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 13之衡量規定係自民國 104 年起推延適用。

4. IAS 1「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之修正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 (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 關所得稅亦應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 之強制規定。

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於民國104年適用上述修正編製合併綜合損益表,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及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與合資)精算損益份額。後續可能重分類

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現金流量避險暨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份額外)。

5. IAS 19「員工福利」

該修訂準則規定福利義務變動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係於發生時認列,因而排除過去得按「緩衝區法」處理之選擇,並加速前期服務成本之認列。該修訂規定所有精算損益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俾使已認列之淨退休金資產或負債反映計畫短絀或剩餘之整體價值。此外,「淨利息」將取代適用修訂準則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並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

此外,該修訂同時修改短期員工福利定義。修訂後短期員工福利定義為「預期於員工提供相關服務之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後 12 個月內全部清償之員工福利(離職福利除外)」,本公司及子公司原分類為短期員工福利之帶薪年休假因可於勞務提供年度後 12 個月內使用,IAS 19 修訂後將改分類為其他長期員工福利,並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相關福利義務。惟此項改變並不影響應付休假給付於合併資產負債表列為流動負債之表達。

民國 104 年追溯適用修訂後 IAS 19 之影響預計如下:

卖女

仫

								詞	至	-	俊
	帳	面	金	額	I A	S19	之調整	帳	面	金	額
資產、負債及權益之影響							_				
103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 3	, 498	,		\$	_		\$ 3,	498	
應計退休金負債		38	, 571			\$	_		38,	571	
未分配盈餘		468	, 938			\$	_		468,	938	
103年1月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6	, 691			\$	_		6,	691	
應計退休金負債		36	, 952	1		\$	_		36,	952	
未分配盈餘		96	, 893	,		\$	_		96,	893	
								調	整	<u>t</u>	後
	帳	面	金	額	I A	S19	之調整	帳	面	金	額
綜合損益之影響											
103 年度											
營業費用		(186	, 059)	\$	(36)	(186,	, 095)
所得稅費用		(139	, 612)			_	(139,	612)
本期淨利影響					\$	(36)				
					_						

綜上所述,是用 2013 年版 IFRSs 預期受影響之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彙總如下:

	2 0 1 0	年 版	版	本	升	級	2 0	1 3	年 版		
	IFRSs	金額	影	響	金	額	ΙF	RSs	金額	說	明
103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 3,	498	\$			_	\$	3,	498	Ę	5
應計退休金負債	38,	571	\$			_		38,	571	Ę	5
未分配盈餘	468,	938	\$			_		468,	938	Ę	5
103年1月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6,	691	\$			_		6,	691	Ę	5
應計退休金負債	36,	952	\$			_		36,	952	Ę	5
未分配盈餘	96,	893	\$			_		96,	893	Ę	5
適用 2013 年版	IFRSs	預期受	影響	肾之	綜	合損	益項	自自力	彙總如	下:	
	2 0 1 0	年 版	版	本	升	級	2 0	1 3	年 版		
項目	IFRSs	金額	影	響	金	額	ΙF	RSs	金額	說	明
103 年度											
營業費用	(186,	059)	\$ (3	6)	(186,	095)	Ę	5
所得稅費用	(139,	612)				_	(139,	612)	Ę	5
本期淨利影響			\$ (3	6)					
後續可能重分	類至損益	[之項]	目:								
	2 0 1 0	年 版	版	本	升	級	2 0	1 3	年 版		
項目	IFRSs	金額	影	響	金	額	ΙF	RSs	金額	說	明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 (8,	371)	\$			_	\$ (8,	371)	4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利益	(82)				_	(82)	4	1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利											
益(損失)	(2,	992)			3	6	(2,	956)	4	1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											
分相關之所得稅利益	1,	423						1,	423	4	1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仍持續評估 2013 年版 IFRSs 對各期間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影響

36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及子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2010 年-2012 年週期之國際財務報導準		2014年7月1日或交易於
則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及以後
2011 年-2013 年週期之國際財務報導準		2014年7月1日
則年度改善		
2012 年-2014 年週期之國際財務報導準		2016年1月1日
則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第7號之修正	「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	「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第28號之修	「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	2016年1月1日
正	出售或投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	「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	「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	「揭露計畫」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	「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	「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	「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	「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	「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	「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	2014年1月1日
	續」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	「公課」	2014年1月1日
		•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 造成本公司及子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
- (2)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 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及子公司得選擇於原始 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 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到後已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及子公司 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 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2. IAS 36「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之修正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 「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本公司及子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 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 係釐清本公司及子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 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 分成本衡量,本公司及子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3. IFRIC 21「公課」

IFRIC 21 對政府依法所徵收之各類款項(簡稱公課)應於何時認列為負債提供指引,包含徵收時點與金額均已確定者,及徵收

時點或金額尚不確定之負債準備。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應納公課之交 易或活動發生時,始應估列相關負債。因此,若支付義務係隨時間 經過而發生(例如隨著企業收入之產生),相關負債亦應逐期認列; 若支付義務係於達到特定門檻(例如營收達到特定金額)時產生, 相關負債應於達到門檻時認列。

4.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不動產、廠 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

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規定,收入並非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之適當基礎,且該修正並未提供得以收入為基礎提列折舊費用之例外規定。

IAS 38「無形資產」之修正則規定,除下列有限情況外,收入並非衡量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之適當基礎:

- (1)無形資產係以收入之衡量表示 (例如,合約預先設定當收入達 特定門檻後無權再使用該無形資產),或
- (2)能證明收入與無形資產經濟效益之耗用高度相關。

上述修正於生效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並允許提前適用。

5.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辨認客戶合約;
-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生效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相關法令編制及經金管會認可之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對資產而言,係指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三)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即子公司)之 財務報告。控制係指本公司可主導某一個體之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權 力,以從其活動中獲取利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所使 用之會計政策一致。本公司合併個體間之重大交易、餘額、收益及費 損業已於合併時全數銷除。

本公司之子公司之詳細資訊如下:

A.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簡稱	業務性質	持有權益%		
				103年	102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本公司	Hone-Ley Enterprise Co., LTD	Hone-Ley	控股公司及一般買賣業	100%	100%	
	日本 SGC 株式會社	SGC	 工程企劃及承包管理 太陽能發電及全電化住宅相關 之販賣及安裝 	100%	-	
Hone-Ley	單井精密工業(昆山) 有限公司	單井昆山	 生產及銷售半導體模具、相關自動化設備及五金配件 精密沖模及零配件之製造 	100%	100%	

B.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外幣

各合併個體之個別財務報告係以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編製表達;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合併個體之營運成果及財務狀況均予以換算 為新台幣。

編製各合併個體之個別財務報告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原始認列係按交易日匯率換算,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重新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其屬公允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者,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若為公允價值變動列為其他綜合損益者,產生之兌換差額則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為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並適當地分配予非控制權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 12 個月內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預期於報導期間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或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出售或消耗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預期於報導期間後 12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或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之負債,以 及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含現金、銀行活期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項目。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當本公司及子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慣例 交易係指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交付期間係在因法規或市場慣例 所訂之期間內者。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價值變動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之其他權益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

現金股利於被投資公司股東會決議日認列收益;股票股利不列 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 成本。

債務工具原始認列金額與到期金額間之差額,採用有效利息法 攤銷,其攤銷數認列為當期損益。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惟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時,備供出售權益工具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 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利益。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未具有重大影響力且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及公允價值無法可 靠衡量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基金等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 量。股票及基金出售時,其成本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若有減損之 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損失嗣後不得迴轉。

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有關之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其會計 處理比照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八)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與其他金融資產) 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 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九)存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熟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存貨平時按標準成本計價,結帳日再予調整使其接近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成本。

(十)建造合約

- 1.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造合約」之定義,建造合約係指為建造 一項資產而特別議定之合約。當建造合約之結果能可靠估計,且該 合約很有可能獲利時,採完工百分比法於合約期間按合約完成程度 認列合約收入,合約成本於發生之期間認列為費用。完成程度參照 每份合約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發生之合約成本,占該合約之估計總 成本之百分比計算。當總合約成本很可能超過給合約收入時, 將預期損失認列費用。當建造合約之結果無法可靠估計時,僅在已 發生合約成本很有可能回收之範圍內認列合約收入。
- 2. 合約工作之變更、求償及獎勵金就客戶已同意且能可靠衡量之範圍 包括於合約收入中。
- 3.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因合約工作應向客戶收取之帳款總額,即在建合約中已發生成本加計已認列利潤(減除已認列損失)超過工程進度請款金額部分,表達為資產,帳列應收建造合約款。若在建合約中工程進度請款金額超過已發生成本加已認列利潤(減除已認列損失)之合計數,表達為負債,帳列應付建造合約款。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成本係指為取得資產而於購買或建置時所支付之現金、約當現金或其他對價之公允價值及拆卸、移除之估計成本。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的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處理。

折舊係依資產之成本(或其他替代成本之金額)減除殘值後之可折舊金額計算,採直線法並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各個部份的估計耐用年限計提。融資租賃所持有之資產採與自有資產相同之基礎,於其預期耐用年限內提列折舊,若相關租賃期間較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

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依會計估計修正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一部分重置時所發生的成本,若該部分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子公司,則該成本認列為該項目之帳面金額,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處分或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以處分價款與帳面金額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 損失。

(十二)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包括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之辦公大樓或土地。投資性不動產係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原始認列及續後衡量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相同基礎。

(十三)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按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衡量。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耐用年數計提。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依會計估計修正處理。

合併取得之其他無形資產原始認列時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視 為成本)衡量,續後衡量則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採相同基礎。

(十四)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檢視有形及具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的帳面金額以決定該等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若顯示有減損跡象,則進行減損測試,估計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以決定應否認列減損金額。無明確年限之無形資產則採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若可按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按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係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稅前折現率加以折現,該折現率係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尚未用以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數之資產特定風險之評估。

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預期低於帳面金額,則將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立即認列於當期損失。後續期間若因可回收金額之估計發生變動而增加可回收金額,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則調增至修正後之估計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若以往年度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應有之帳面金額,迴轉之減損損失則認列為當期利益。

(十五)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六)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 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出租人

融資租賃下,應向承租人收取之款項,係按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租賃投資淨額認列為應收款。融資租賃收益之認列,係以能反映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融資租賃投資淨額在各租賃期間有固定之報酬率。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租賃契約若有提供承租人誘因以促成簽署租賃合約,則將該誘因之 總成本,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赁收入之減項。因協商與 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所持有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租賃開始日所決定之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認列為資產,並同時認列融資租賃義務。

租賃給付係分配予財務費用及降低租賃義務,以使每個期間按負債餘額計算之期間利率固定。或有租金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租賃資產經濟效益消耗之時間型態。租赁契約若含有鼓勵簽署租賃合約之誘因時,該誘因之總利益,按租賃給付認列為費用之基礎,列為費用之減項。

(十七)負債準備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且 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 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義務所須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

(十八)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之權利)、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其處理如下:

- 1.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於原始認列 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或負債」;續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 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債券流通期間內認列為當期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 3.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係符合權益之定義,於 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或負債」及「應付公司債淨額」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 積一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 4. 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負債和權益之組成部分。
- 5.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份(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份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一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十九)員工福利

屬確定提撥計畫者,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就應提撥之退休金 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者,則按精算結果認列退休金成本。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決定,並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精算評價。精算損益係於發生期間立即全數認列,並列入綜合損益表項下之其他綜合損益。

(二十)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費用 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費用係按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對當年度課稅所得或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 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或應退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費用係就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間的時間性差異予以計算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時間性差異預期迴轉時適用之稅率衡量,並根據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抵銷具有法定執行權,且其屬同一納稅主體並由相同稅捐機關課徵時為限;或是屬不同納稅主體,惟其意圖以淨額結清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或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將同時實現者,方可予以互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所得稅抵減以及可減除之時間性差異, 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 產,並於每一報導日加以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會實 現的範圍內予以調減。

本公司及子公司當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 部分,於次年度經股東會通過盈餘分配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配情 形,認列未分配盈餘之所得稅費用。

(二十一)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 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 銷貨收入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1)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2)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3)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4)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子公司;及(5)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允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允價值。

2. 股利收益及利息收入

權益證券投資的股利係於除息日認列為股利收入;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採有效利息法認列。

(二十二)盈餘分派

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按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中之比率估列,其估列基礎係以稅前淨利,考量所得稅率及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並認列為當期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數與估列數有差異,且其差異金額非屬重大,及股東會決議之實際配發數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如股東會決議程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分配予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及子公司股東會決議日認列為負債。

(二十三)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二十四)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及子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及子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以本公司及子公司應購買、建造或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及子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二十五)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係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企業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呈報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董事會)複核,以制定資源分配之決策,並評估部門之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與財務結果受會計政策、會計假設及估計之影響,會計假設及估計係基於過去經驗與其他攸關之因素,並由管理階層作出適當之專業判斷。

以下係對有關未來所作之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資 訊的說明,該等假設及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 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

1. 資產減損評估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需依據對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之主觀判斷,以估計特定資產群組預期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該資產使用價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任何由於經濟狀況或公司策略之改變所導致的估計變動,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資產減損。

2.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時間 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 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 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 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 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3. 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4.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及子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5.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如附註四所述,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運用判斷以選定用以估計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金融工具之適當評價技術。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採用市場參與者所通用之評價技術。對衍生金融工具之假設係基於市場價格或利率並依該工具之特性予以調整。債務工具係採用現金流量折現方式估計,而所使用假設係基於可觀察之市場價格或利率。未上市(櫃)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估計係基於對被投資者財務狀況與營運結果之分析。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帳面金額為 30,269 仟元。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

參閱上述附註四所述,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檢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本公司及子公司本期並未變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

7.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505	\$ 550
支票及活期存款	745, 105	364, 478
定期存款	6,000	26,001
	\$ 751,610	\$ 391,029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流 動</u>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結構式存款	\$ -	\$ 47,811
可轉換公司債	4	_
非衍生金融資產		
台灣存託憑證	421	497
	\$ 425	\$ 48,308
非 流 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可轉換公司債	\$ -	\$ 598

民國 102 年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銀行簽訂南非幣保本型組合式商品 17,067 仟元(南非幣 5,988 仟元),期間民國 102 年 10 月 23 日至103 年 1 月 17 日,履約價格 9.89,稅前年化收益率為 4.7%或 4.5%。

民國 102 年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銀行簽訂人民幣本金防禦型組合式商品 30,744 仟元(人民幣 6,250 仟元),期間民國 102 年 5 月 8 日至 103 年 5 月 8 日,履約價格 6.1,稅前年化收益率為 4.0%或 1.5%。

(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二)佣 庆山 告並 概 貝 座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國內投資		
基金受益憑證	\$ -	\$ 20, 277
(四)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非 流 動</u>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 38,619	\$ 38,619
減:累計減損	(8,350)	(2,650)
淨 額	\$ 30, 269	\$ 35,969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 (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

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五)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 1,029 \$ 24,425	因營業而發生
_ (27)	減:備抵呆帳
\$ 1,029 \$ 24,398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578,013 \$ 167,514	應收帳款
(54,037) $(17,726)$	減:備抵呆帳
\$ 523, 976 \$ 149, 788	
- (27) \$ 1,029 \$ 24,398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 \$ 578,013 \$ 167,514 (54,037) (17,726)	減:備抵呆帳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1.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

	103年1	2月3	31日	102年1	2月31日	
	未減損		已減損	未減損	į	己減損
未逾期	\$ 496, 600	\$	5, 531	\$ 156, 048	\$	1, 474
已逾期一逾期1年以內	28, 223		33, 649	15, 544		9,813
已逾期一逾期1年以上	182		14, 857	 2, 594		6, 466
	 28, 405		48, 506	 18, 138		16, 279
合計	\$ 525, 005	\$	54, 037	\$ 174, 186	\$	17, 753

2.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之變動

	103年度	102年度
期初餘額	\$ 17,753	\$ 28,018
認列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35, 485	_
本期迴轉之呆帳費用	_	(10,921)
本期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94)	_
外幣換算損益	893	656
期末餘額	\$ 54,037	\$ 17,753

(六)存貨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 69, 485	\$ 64, 918
在製品	71,065	103,526
原 物 品	6, 595	12, 272
合 計	147, 145	180, 716
減:備抵存貨跌價	(27, 253)	(33,870)
淨 額	\$ 119,892	\$ 146,846

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678,367 仟元及 241,299 仟元,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回升利益分別為 7,007 仟元及 7,870 仟元及工事成本分別為 551,854 仟元及 0元。

(七)建造合約

應收建造合約款(帳列應收帳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已發生之總成本及已認列之		
利潤	\$ 60,011	\$ -
減: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	(-)
進行中合約淨資產狀況	\$ 60,011	\$ -
(八)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 51,819	\$ 50, 265

上述其他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類 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土 地	\$ 197, 642	\$ 205, 589
房屋及建築	191, 406	197, 239
機器設備	87, 934	58, 495
出租資產	24, 194	26,959
辨公設備及其他	12, 711	12, 610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181, 946	77, 137
合 計	\$ 695, 833	\$ 578, 029

									辨	公 設 備	未?	完工程及待		
	土	地	房	屋及建築	機	器設備	出	租資產	及	其 他	驗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103年1月1日餘額	\$	205, 589	\$	214,670	\$	245, 334	\$	27,650	\$	54, 036	\$	77, 137	\$	824, 416
增添		-		-		12, 594		-		5, 150		135, 501		153, 245
企業合併取得		-		-		-		-		32		-		32
處 分		-		-	(7, 937)		-	(3, 176)		-	(11, 113)
重分類	(7,947)	(4.842)		32, 682				45	(30,692)	(10,754)
外幣兌換差額影響數				5, 909		3, 821				825		-		10, 555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97, 642	\$	215, 737	\$	286, 494	\$	27, 650	\$	56, 912	\$	181, 946		966, 381
102年1月1日餘額	\$	51, 472	\$	184, 898	\$	227, 446	\$	-	\$	48, 634	\$	7, 523	\$	519, 973
增添		-		864		15, 046		-		5, 923		115, 125		136, 958
處 分		-	(46)	(3, 165)		-	(1,718)		-	(4, 929)
重分類		154, 117		20, 117	(107)		27,650		-	(45, 465)		156, 312
外幣兌換差額影響數				8, 837		6, 114		-		1, 197	(46)		16, 102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205, 589	\$	214, 670	\$	245, 334	\$	27, 650	\$	54, 036	\$	77, 137	\$	824, 416

									辨	公 設 備		工程			
	土	地	房	屋及建築	機	器 設 備	出	租資產	及	其 他	驗	設	備	合	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3年1月1日餘額	\$	-	\$	17, 431	\$	186, 839	\$	691	\$	41, 426	\$		-	\$	246, 387
折舊費用		-		7, 301		17, 048		-		5,004			-		29, 353
企業合併取得		-		-		-		-		11			-		11
處 分		-		-	(7,842)		-	(2,704)			-	(10,546)
重分類		-	(833)		-		-	(105)			-	(938)
其他(註 2)		-		-		-		2, 765		-			-		2, 765
外幣兌換差額影響數		-		432		2, 515		-		569			-		3, 516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	\$	24, 331	\$	198, 560	\$	3, 456	\$	44, 201	\$		-	\$	270, 548
102年1月1日餘額	\$	-	\$	11, 362	\$	164, 651	\$	_		36, 216	\$		_	\$	212, 229
折舊費用		-		6, 569		19, 192		-		6, 033			-		31, 794
處 分		-	(3)	(424)		-	(1,706)			_	(2, 133)
重分類		-	(843)	(348)		461		168			_	(562)
其他(註 2)		-		-		-		230		-			-		230
外幣兌換差額影響數		-		346		3, 768		-		715			_		4, 829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	\$	17, 431	\$	186, 839	\$	691	\$	41, 426	\$		-	\$	246, 387

- 1. 折舊係依照下列估計耐用年數:房屋及建築 24-55 年、機器設備 3-11 年、辦公設備及其他設備 3-11 年。
- 2. 出租資產之折舊帳列租金收入之減項。
- 3.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103年度因處分機器設備、運輸設備及辦公設備, 其出售金額為644仟元,產生處分利益77仟元。
- 4. 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土地		\$ 7,	947	\$		_
房屋及建築		3,	998			_
合 計		\$ 11,	945	\$		_
	ن	土 地	房屋	是 及建築	Ź,	計
成本	-					
103年1月1日餘額	\$	_	\$	_	\$	_
增添				_		
處 分		_		_		_
重 分 類		7,947		4,842		12, 789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7, 947	\$	4, 842	\$	12, 789
100 左 1 日 1 日 8 公石	\$	154 117	Φ		\$	154 117
102年1月1日餘額	Φ	154, 117	\$	_	Φ	154, 117
增添		_		_		_
處 分 红	(154 117)		_	(154 117)
重分類	(154, 117)			(154, 117)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		\$	_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土	地	房屋及	及建築	合	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_	\$	_	\$	_
增添		_	(10)	(10)
處 分		_		_		_
重 分 類			(834)	(834)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844)	\$(844)
102年1月1日餘額	\$	_	\$	_	\$	-
增添		_		_		_
處 分		_		_		_
重 分 類		_		_		_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_	\$	_	\$	_

- 1. 民國 103 年度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為 140 仟元。
- 2.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為 22,868 仟元,該公允價值由本公司管理階層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方式進行評價。該評價係參考不動產交易實價查詢服務網之市場證據進行,並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
- 3. 折舊係依照下列估計耐用年數:房屋及建築 24-55 年。
- 4. 投資性不動產之折舊帳列租金收入之減項。
- 5. 上述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一)存出保證金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 3,942	\$ 75, 971				

- 1. 係本公司及子公司承接太陽能設備代採購合約。民國 101 年度支付 履約保證金美金 500 仟元,民國 102 年度支付啟動保證金美金 2,000 仟元。
-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3 年 12 月 23 日簽訂轉讓太陽能設備代採購合約之協議並將保證金收回,目前帳列其他應收款項下。

(十二)退休福利義務

1.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 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 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2.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 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 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 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計畫資產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 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 運用辦法規定,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 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衡	量	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1.75%		1.75%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2.00%		2.00%
調新率	2. 25%		2. 25%

計畫資產之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 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考量前 述計畫資產之運用及最低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461	\$ 460
利息成本	883	716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qquad 295)$	(149)
前期服務成本攤銷數	2, 506	_
	\$ 3,555	\$ 1,027
依功能別彙總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成本	\$ 3,113	\$ 619
推銷費用	121	101
管理費用	194	182
研發費用	127	125
	\$ 3,555	\$ 1,027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合併資產 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50,711)	\$ (50,465)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2, 140	13, 513
提撥狀況	(38, 571)	(36,952)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應計退休金負債	\$ (38,571)	\$ (36,95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50, 465	\$ 48,073
當期服務成本	461	460
利息成本	883	717
精算(利益)損失	2, 986	1, 215
福利支付數	(6,590)	_
前期服務成本攤銷數	2, 506	_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50,711	\$ 50, 465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13,513	\$ 10,934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95	149
精算利益(損失)	(6)	3
雇主提撥數	2, 422	2, 427
福利支付數	(4,084)	_
12月31日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12, 140	\$ 13,513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列示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現金	18.82%	22.17%
短期票券	2. 50%	4.34%
債 券	11.53%	9.83%
權益證券	48. 46%	43.64%
固定收益類	14.68%	19.11%
其 他	4.01%	0.91%
	100.00%	100.00%

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3年	-12月31日	102	年12月31日	1014	手12月31日	101	年1月1日
確定福利計畫現值	\$(50, 711)	\$(50, 465)	\$(48, 073)	\$(47, 236)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2, 140		13, 513		10, 934		10,640
確定福利義務淨負債(資產)	\$(38, 571)	\$(36, 952)	\$(37, 139)	\$(36, 596)
確定福利計畫現值金額之 經驗調整	\$ (2, 985)	\$(1,900)	\$(461)	\$	_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金額之 經驗調整	\$ (6)	\$	3	\$(119)	\$	_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分別認列精算損失 2,992 仟元及 1,212 仟元於其他綜合損益。本公司及子公司預期於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以後一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分別為 1,009 仟元及 3,555 仟元。

(十三)<u>借款</u> 短期借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	2月31日
貸款性質	利率區間	金 額	利率區間	金 額
擔保借款	7.8%	\$ 511	7. 20%	\$ 479
信用借款	2.3%	40,000	_	_
		\$ 40,511		\$ 479

上述擔保借款之抵押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四)應付公司債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42,858	\$ 285, 495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42,858)	_
合 計	\$ -	\$ 285, 495

本公司及子公司發行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於民國 104 年 4 月 23 日滿足債券持有人可提前賣回條件,故列為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102 年 4 月 23 日在台灣發行 3 年期國內第 1 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總額 300,000 仟元,票面面額為 100 仟元,票面利率為 0%,至民國 105 年 4 月 23 日到期。其他發行條件如下:

- 1. 轉換期間:民國 102 年 5 月 24 日至 105 年 4 月 13 日
- 2. 轉換價格:發行時每股 17.27 元,嗣後本公司及子公司遇有股本變動(如:發放股票股利、無償配股及現金增資等),需依規定計算公式調整轉換價格。
- 3. 債券之贖回及賣回辦法:
 - (1)到期贖回:本債券發行期滿後,依面額償還本金。
 - (2)提前贖回:
 - A.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發行滿 1 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 40 日止,如本公司及子公司普通股股票於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若連續 30 個交易日超過當時本轉換價格 30%(含)以上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得依債券面額贖回部分或全部債券。
 - B.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發滿 1 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如本公司債 90%已贖回、買回並經註銷或經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得隨時依債券面額贖回債券。

(3)提前贖回:債券持有人於發行滿 2 年要求本公司及子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滿 2 年之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 2.01%(實質收益率 1%)。

4. 轉換贖回情形:

本年度可轉換公司債已有債權人申請轉換普通股 14,777 仟股,自民國 102 年 4 月 23 日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已有債權人申請轉換普通股共 14,823 仟股,轉換價格為 17.27 元。

5.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 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

	金	名貝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6,295 仟元)	\$	293, 705
權益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權益之交易成本 244 仟元)	(8,538)
遞延所得稅負債	(3,038)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負債之交易成本 6,051 仟元)		282, 129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248,538)
以有效利率 2.07%計算之利息		9,267
民國 103年 12月 31日負債組成部分	\$	42,858

(十五)其他應付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2,518	\$ 29, 203		
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24, 060	6, 737		
工程款	88, 162	_		
其 他	12, 137	21, 505		
	\$ 156, 877	\$ 57, 445		

(十六)負債準備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流動負債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 3,993	\$ 3,927
保固之短期負債準備	15, 470	9, 853
合 計	\$ 19,463	\$ 13,780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負債準備變動表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期初餘額	\$ 13, 780	\$ 14,693
本期認列負債準備	9, 492	4, 615
本期已發生且已沖減金額	(616)	_
本期迴轉未使用金額	(4,012)	(5,782)
兌換差額	819	254
期末餘額	\$ 19,463	\$ 13,780

1.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包含員工既得長期服務休假權利之估列。

2.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所作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新原料、製程變動或其他影響產品品質等因素調整。

(十七)權益

1. 股本

普通股及债券換股權利證書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年12月31日		
額定股本	\$	1, 050, 000	\$	1, 050, 000	
實收股本	\$	578, 833	\$	450, 170	
债券换股權利證書	\$	19, 108	\$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可轉換公司債,本年度已轉換 14,777 仟股,共 147,771 仟元;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已轉換 14,823 仟股,共 148,234 仟元,其中可轉換公司債換股未及於變更資本額登記之股數,計 1,911 仟股。

2. 資本公積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 324, 488	\$ 324, 488
公司債轉換溢價	107,357	312
庫藏股票交易	1, 021	1,021
合併溢額	705	705
公司債認股權	1, 221	8, 306
其他	46	46
	\$ 434,838	\$ 334,878

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各類資本公積餘額之調節如下:

	股票發行	公司債	庫 藏 股 票		公司債		
	溢 價	轉換溢價	交 易	合併溢額	認 股 權	其 他	合 計
102年1月1日餘額	\$ 221, 838	\$ -	\$ 1,021	\$ 705	\$ -	\$ 46	\$ 223, 61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							
組成部分	=	=	=	-	8, 306	=	8, 306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	312	=	-	=	=	312
現金增資	102, 650	=	=	=	=	=	102,650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324, 488	\$ 312	\$ 1,021	\$ 705	\$ 8,306	\$ 46	\$ 334, 878
109年1月1日42年	\$ 324, 488	\$ 312	\$ 1,021	\$ 705	\$ 8,306	\$ 46	\$ 334, 878
103年1月1日餘額		ъ 512 107, 045	φ 1,021	*	(7, 085)	Φ 4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99, 960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24, 488	\$ 107, 357	\$ 1,021	\$ 705	\$ 1,221	\$ 46	\$ 434, 838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公司債轉換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因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另依民國 101 年 1 月修訂之公司法規定,公司無虧損者,上述超過票面金

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持有股份之比例發放現金。

- 3. 依民國 101 年 1 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繼續提撥 至其總額達實收股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於彌補虧損;公司 無虧損者,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 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
- 4.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結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相關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除分派股息外,如尚有盈餘得依下列規定分配之: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一、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五、其餘分派股東紅利。

以上分配比例,得經股東會同意得調整之。另分配員工紅利之對 象,得包括從屬公司員工。

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所處業務環境、長期財務規劃及未來資金需求,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盈餘分配比率及股東現金股利之比率,得由董事會考量公司財務結構、未來資金需求及獲利情形,以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百分之二十的原則擬定之。

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11,704 仟元及 5,182 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2,356 仟元及 1,555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分別按稅前淨利之 10%及 3%計算。年度終了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股票公允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5.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6 月 27 日及 102 年 6 月 21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 102 及 101 年度盈餘分配案,因民國 101 年度營運結果為稅後淨損,故不擬進行盈餘分配,亦不擬發放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配 102 年度 101 年度 5, 984 \$ 法定盈餘公積 45,017 1 現金股利 102 年度 101 年度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5, 182 \$ - \$ 員工紅利 董監酬勞 1, 555

民國 103 年 6 月 27 日及 102 年 6 月 21 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通過盈餘分配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等相關訊息,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6. 其他權益項目

(1)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	3年度	10)2年度
期初餘額	\$	9, 189	\$ (5, 101)
换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				
换差額	(6,948)		14, 290
期末餘額	\$	2, 241	\$	9, 189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	3年度	10)2年度
期初餘額	\$	82	\$ (33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82)		419
期末餘額	\$		\$	82

(十八)本期淨利

本期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1. 其他收入

	103 年度	102 年度
政府捐助收入	\$ -	\$ 35,818
租金收入	365	2, 168
利息收入	3, 795	2, 249
股利收入	_	888
廉價購買利益	6,955	_
其 他	8, 863	1, 954
	\$ 19,978	\$ 43,077

政府捐助收入係本公司及子公司為配合所在地大陸昆山市周市鎮城市化建設之搬遷補償款。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	03 年度	10	2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77	\$	6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損益		319	(5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損益	(443)		234
壞帳回升利益		_	-	10,894
淨外幣兌換損益		817		364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5, 700)		_
其 他	(221)	(1,973)
	\$ (5, 151)	\$	9, 524

3.	財	務	战	木
υ.	バイ	477	$\mu_{X_{i}}$	4

3.	財務成本				
			103 年度		102 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654)	\$	(421)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Ψ		Ψ	
	与特换公司俱利总		(2,741)		(3,758)
		\$	(3,395)	\$	(4, 179)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	下:			
	AND A A TO IT IN A THE	'			103年度
	划台次上几人应				
	利息資本化金額			Ф	2, 405
	利息資本化利率				2.07%
4.	折舊及攤銷				
			103 年度		102 年度
	折舊及攤銷費用:		100 1 %		102 + 2
		Φ	20 252	Ф	21 70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	29, 353	\$	31, 794
	各項攤提		1, 417		1, 667
	合 計	\$	30,770	\$	33, 461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1, 342	\$	22, 731
		φ		φ	
	營業費用		8, 011		9,063
		\$	29, 353	\$	31, 794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43	\$	21
	·	Ψ	1, 274	Ψ	1, 646
	名术貝川	Ф.		Ф.	
		\$	1, 417		1,667
5.	員工福利費用				
			103 年度		102 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00, 364	\$	125, 637
	勞健保費用	Ψ	9, 803	Ψ	13, 725
	** * * * * * * * * * * * * * * * * * * *		5,000		10, 140
	退職後福利(附註六(十二))		0 505		0.000
	確定提撥計畫		9, 537		9, 992
	確定福利計畫		3,555		1,027
	其他用人費用		4, 908		5, 509
	合 計	\$	228, 167	\$	155, 890
			,		,
	吕丁迈利弗田伏山华叫鸟坳。				
	員工福利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ф	107 045	Φ.	04.010
	營業成本	\$	137, 645	\$	84, 310
	營業費用		90, 522	-	71, 580
		\$	228, 167	\$	155, 890

(十九)其他綜合損益

其他

(十九) <u>其他綜合損益</u>						
				103年度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項目	新	前金額	所得	昇稅利益(費用)		沒後金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本期發生	\$ (8, 371)	\$	1, 423	\$ (6,94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						
價損益本期發生	(82)		_	(82)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2, 992)			(2, 992)
	\$ (11, 445)	\$	1, 423	\$ (10, 022)
				102年度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項目	稅	前金額	所得	昇稅利益(費用)		兒後金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本期發生	\$	10,518	\$	3, 772	\$	14,29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						
價損益本期發生		419		_		419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1, 212)				1, 212)
	\$	9, 725	<u>\$</u>	3, 772	\$	13, 497
()) , , , , , , , , , , , , , , , , ,						
(二十) 所得稅						
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00 + +	1.4	20 6 -
de al conservation and				03年度		02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96, 673	\$	9, 666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 11	+ 6		884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方	个本期.	之調整	,	2, 672	(824
其他			(2, 136)	(1, 162)
遞延所得稅費用	1+ L p	B				
與時間性差異之產生及迴	轉有區	利之遞延		41 510		0.470
所得稅費用	\		Φ.	41, 519	ф	$\frac{9,473}{10,001}$
本期認列之所得稅費用(利益)合計	=	\$	139, 612	\$	18, 801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	مد III .	细然儿一				
曾可用付典备期用付税負	用之	詗即如下		03年度	1(02年度
稅前淨利(損)		•	\$	565, 650	\$	78, 644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	內鉛箔	な計質ラ	Ψ	505, 050	Ψ	10, 044
稅額	77 100-			134, 077		14,670
税				541		284
・・・・・・・・・・・・・・・・・・・・・・・・・・・・・・・・・・	和影组	『數		7, 883		3, 497
免稅所得稅	ルルが首	3/4	(54)	(474)
_ , , , , , , , , , , , , , , , , , , ,			((111 <i>)</i>
未分配盈餘加徵				884		_

1,583)

2, 136)

\$

139, 612

(

\$

824

18, 80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期之調整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由於民國 103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民國 103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	03年度		1	.02年度
遞延所得稅			_		_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1, 423		\$	3, 772

3.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3 年度				
	1月	11日餘額		認歹]於損益		3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其 他	12)	月 31 日餘額
時間性差異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 資產	\$	98	\$	(98)	\$	_	\$	_	\$	_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Ψ	1, 089	Ψ		-	Ψ	1, 423	Ψ	=	Ψ	2,512
負債準備		1, 200		(570)		_		_		630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3, 377		(3, 377)		-		-		-
存貨跌價損失		831		(831)		-		-		-
為實現銷貨利益					356		-		-		356
其他		96		(96)		-		-		=
	\$	6, 691	\$	(4,616)	\$	1, 423	\$	-	\$	3, 498
							102 年度				
	1 5	11日餘額		六刀 万	於損益		3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其 他	19 1	31 日餘額
時間性差異	1 /	11口际领	_	心グ	7万9 鱼		坏合俱鱼		共 他	12)	7 01 口际积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											
資產	\$		\$		98	\$	-	\$	-	\$	98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		1,089		=		1,089
負債準備		1, 140			60		=		=		1,200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3, 377			-		-		-		3, 377
存貨跌價損失		1,002		(171)		-		-		831
其他		111		(15)		_		_		96
	\$	5, 630	\$	(28)	\$	1,089	\$	-	\$	6, 691

遞延所得稅負債

					3年度				
1月	11日餘額	言	忍列於損益				其 他	12.	月 31 日餘額
\$	7, 722	\$	-	\$	_	\$	273	\$	7, 995
	-		5, 399		-		-		5, 399
	83		(83)		-		-		=.
	2, 330		-		-		(2, 136)		194
	-		1, 183		-		-		1, 183
	8, 544		30, 404		-		-		38, 948
\$	18, 679	\$	36, 903	\$	_	\$	(1,863)	\$	53, 719
	\$	83 2, 330 - 8, 544	\$ 7,722 \$ - 83 2,330 - 8,544	\$ 7,722 \$ - - 5,399 83 (83) 2,330 - - 1,183 8,544 30,404	1月1日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分 \$ 7,722 \$ - \$ - 5,399 83 (83) 2,330 - - 1,183 8,544 30,404	\$ 7,722 \$ - \$ - - 5,399 - 83 (83) - 2,330 - 1,183 - 8,544 30,404 -	1月1日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 7,722 \$ - \$ \$ - 5,399 - - 83 (83) - - 2,330 - - 1,183 - - 8,544 30,404 -	1月1日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其他 \$ 7,722 \$ - \$ 273 - 5,399 - - 83 (83) - - 2,330 - - (2,136) - 1,183 - - 8,544 30,404 - -	1月1日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其他 12. \$ 7,722 \$ - \$ - \$ 273 \$ - - 5,399 - - - 83 (83) - - - 2,330 - - (2,136) - 1,183 - - 8,544 30,404 - - -

		1 F	11日餘額	認	列於損益			かみ他 合損益		其 他	12	月 31 日餘額
	時間性差異					_						
	遞延收入	\$	_	\$	7,722	\$		-	\$	-	\$	7, 722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2, 683		-		(2,683)		-		-
	應付休假給付		-		83			-		-		83
	其他		6, 904		1,640			-		2, 330		10,874
		\$	9, 587	\$	9, 445	\$	(2,683)	\$	2, 330	\$	18, 679
4.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	資產	<u> </u>	1	03年12)目	31	IЯ		102 年 1	9 目	31 н
	可计队断时从关用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_	\$ 112	, 01	ι Ό		į	\$ 31	', 54	<u> </u>
5.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3	年	12	月 31 m	1	102 年	12	月 31 日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雇	5損)	所屬年	芰:								
	86 年度(含)以前				\$		5	, 645		\$	5	, 645
	87 年度(含)以後					4	163	, 293			91	, 248
	合 計				\$	4	168	, 938		\$	96	, 893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	餘額			\$		15	, 178		\$	15	, 687
6.	股東可扣抵稅額之扣	抵比	率		\$)2 <i>호</i>		E(實際 26.49%				實際)

102 年度 認列於其他

7. 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1 年度。

(二十一)每股盈餘

		単位:母股兀
	103 年度	102 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 9.15	\$ 1.43
稀釋每股盈餘	\$ 6.86	\$ 1.06
		·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03 年度	102 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 426, 038	\$ 59,84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稅後利息	2,275	3, 121
用以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 428, 313	\$ 62,964

股數		單位:仟股
	103 年度	102 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		
權平均股數	\$ 46,538	\$ 41,87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15, 804	17, 340
員工分紅	99	199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		
權平均股數	\$ 62, 441	\$ 59, 411

若本公司及子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本公司及子公司間之交易金額及餘額,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予以銷除,並未揭露於本附註。

(二)主要管理階層薪酬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短期員工紅利	\$ 15, 387	\$ 13,574
退職後福利	385	36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_
離職福利	_	_
股份基礎給付	_	_
合計	\$ 15,772	\$ 13,937

(三)

		103年	=12月31日	1024	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其他關係人	\$	2, 640	\$	2, 640
	減:備抵呆帳	(27)	(27)
		\$	2, 613	\$	2, 613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	3, 260	\$	
		1	03年度	10	12年度
銷貨	其他關係人	\$	14	\$	2, 674
進貨	其他關係人	\$	3,000	\$	_
租金收入	其他關係人	\$	140	\$	_
			· · · · · · · · · · · · · · · · · · ·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資產提供作為擔保或用途受有約束之情形彙總並說明如下:

質 押 資 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	\$ 50,664	\$ 50, 26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6, 348	241, 288
投資性不動產	11, 945	_
長期預付租金	24,365	24, 046
合 計	\$ 313, 322	\$ 315, 599

本公司自有土地、建築物及投資性不動產已質押作為銀行借款及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擔保,本公司及子公司不得將質押資產作為其他借款之擔保品或出售予其他企業。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及子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103 年 12 月 31 日
** 121,589102 年 12 月 31 日
** 236,316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營業租賃

1. 承租人租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3 -	年 12 月 31 日	ك 102	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13, 943	\$	5, 399
1年至3年		7, 970		33
	\$	21, 913	\$	5, 432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數個辦公室、停車位及員工宿舍。租賃期間通常為1至3年,並附有於租期屆滿之續租權。

2. 出租人租賃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其機器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不可取消租賃期間之未來應收最低租賃款情形如下:

	103 4	年 12 月 31 日	102	2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2, 850	\$	3, 000
1年至3年		_		2, 750
	\$	2, 850	\$	5, 750

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由機器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扣除相關費用後,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之其他收入項下。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含其他金		
融資產)	\$ 803, 429	\$ 441, 29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425	48,90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_	20,277
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	607, 712	177, 699
存出保證金	3, 942	75, 971
合 計	\$ 1,415,508	\$ 764, 147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40, 511	\$ 479
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	358, 711	123, 375
應付公司債	42,858	285, 495
存入保證金	1,580	_
合 計	\$ 443,660	\$ 409, 349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

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

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及 子公司除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 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3.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暴露於外幣匯率變動及利率變動等市場風險。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外幣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主要係以外幣進行交易, 因此產生匯率風險。匯率風險管理策略為定期檢視各種幣別資產及負債之淨部位,並對該淨部位進行風險管理。

103年12月31日	貨幣性項目	夕	卜幣金額	即期匯率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美 元	USD	23, 507	31.6500	743, 997
	人民幣	CNY	9, 906	5. 0920	50, 441
	日 幣	JPY	30, 378	0.2646	8, 038
	南非幣	ZAR	4	2. 7400	11
金融負債	美 元	USD	216	31.6500	6, 836
102年12月31日	貨幣性項目	夕	卜幣金額	即期匯率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美 元	USD	5, 808	29. 8050	173, 107
	人民幣	CNY	8, 443	4. 9190	41, 531
	南非幣	ZAR	5, 989	2. 8500	17, 069
金融負債	美 元	USD	1,886	29.8050	56, 212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 103 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日幣、人民幣及南非幣等貶值或升值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7,957 仟元及 1,755 仟元。1%係為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2)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長短期銀行借款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市場利率之變動將產生公允價值變動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期間結束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及子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0.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若利率增加(減少)0.5%,在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之淨利將減少(增加)203 仟元及 2 仟元,主因係本公司及子公司浮動利率負債之利率暴險。

(3)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

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風險進行。若權益價格 上漲/下跌 1%,民國 103 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稅前其他綜 合損益將因其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增加/減少 0 仟元 及 1 仟元。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流動性風險之管理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及子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103年12月31日		: JA 1 1 F 20	0 5	ባ দ	4 7	: E &	г <i>4</i> -	1	,	اد	J.	: 工人改工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i於1年內		. 3 年		5 年		以上		<u> </u>		面金額
短期借款	\$	40, 511	\$	-	\$	-	\$	-	\$	40, 511	\$	40, 511
應付票據及帳款		201, 834		-		-		-		201, 834		201, 834
其他應付款		156, 877		_		_		-		156, 877		156, 877
應付公司債		42, 858		-		-		-		42, 858		42, 858
存入保證金		1,580		=		=-				1,580		1,580
	\$	443, 660	\$	-	\$	-	\$	_	\$	443, 660	\$	443, 660
102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_ 	i於1年內	2 至	. 3 年	4 £	5年	5 年	F以上	_{	計	帳	面金額
短期借款	\$	479	\$	_	\$	-	\$	-	\$	479	\$	479
應付票據及帳款		65, 930								CE 020		CE 020
		05, 950		_		-		_		65,930		65,930
其他應付款		57, 445		_		_		_		57, 445		57, 445
其他應付款 應付公司債		*		- - -		- -		- - -		•		
		57, 445		- - -		- - -		- - -		57, 445		57, 445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2)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下表提供了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方式之分析,衡量方式係基於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A.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 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B.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 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 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 C.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 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 允價值。

					103	年 12	月 31	日			
	第	_	級	第	=	級	第	Ξ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衡量之金融 資產	\$	42	1	\$			ф			\$	421
_{貝座}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Φ	42	_	Φ		_	\$		_	Φ	421
佣 六山 日 亚 本 貝 庄 一 加 却		42	1			_			_		421
					102	年 12	月 31	日			
	第	_	級	第	=	級	第	Ξ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衡量之金融	,										
資產	\$	49	7	\$	47, 8	11	\$		-	\$ 4	8, 30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0, 27	7			_			_	2	0, 277
	\$	20, 77	4	\$	47, 8	11	\$		-	\$ 6	8, 585

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3)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A.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上市之可贖回公司債、匯票、公司債及無到期日債券)。
- B. 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及 子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 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 C.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上述外)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 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三)資本管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確保繼續經營之能力,及支應未來 12 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及子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本公司及子公司透過定期審核負債比例以對資本進行監控。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負債比例如下: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年12月31日				
負債總額	\$	740, 793		\$	611, 942			
資產總額	\$	2, 312, 737		\$	1, 565, 156			
負債比例		32.0%	-		39. 1%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二。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三。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10)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 等相關資訊:詳附表四。
-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三。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10)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 等相關資訊:無。
- 3. 大陸投資資訊:詳附表五。
-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詳附表六。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係以主要營運決策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時所著重之地區與功能基礎辨識營運部門。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有三個應報導部門:

- 1. 單井主要業務為自動化機器設備及其零件、半導體機器設備、塑 膠模具連續沖模及其治具夾零件之設計、製造、加工、銷售及太 陽能面板買賣、安裝等。
- 2. 單井昆山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半導體模具、相關自動化設備及 五金配件精密沖模及零配件之製造。
- 3. SGC 主要業務為工程企劃及承包管理;太陽能發電及全電化住宅相關之販賣及安裝。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公司依據各營運部門稅後損益評做營運部門之表現,各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

(三)部門資訊

1. 營運部門資訊:

				1	03 年度			
	 單井		單井昆山		SGC	調	整及銷除	總 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 217, 959	\$	123, 277	\$	622, 255	\$	_	\$ 1, 963, 491
部門間收入	 17, 821		69, 488		37, 825	(125, 134)	
收入合計	\$ 1, 235, 780	\$	192, 765	\$	660, 080	\$(125, 134)	\$ 1, 963, 491
部門(損)益	\$ 524, 263	\$(3, 390)	\$	230, 511	\$(185, 734)	\$ 565, 650
				1	02 年度			
	 單井		單井昆山		SGC	調	整及銷除	總 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14, 134	\$	73, 242	\$	=	\$	=	\$ 387, 376
部門間收入	 9, 564		49, 453		-	(59, 017)	 -
收入合計	\$ 323, 698	\$	122, 695	\$	=	\$(59, 017)	\$ 387, 376
部門(損)益	\$ 70, 158	\$	28, 123	\$	-	\$(19, 637)	\$ 78, 644
部門資產	單井		單井昆山		SGC	調	整及銷除	總計
103年12月31日	\$ 2, 033, 288	\$	345, 554	\$	460, 864	\$(526, 969)	\$ 2, 312, 737
102年12月31日	\$ 1, 426, 787	\$	571, 204	\$	=	\$(432, 835)	\$ 1, 565, 156
部門負債	單井		單井昆山		SGC	調	整及銷除	總計
103年12月31日	\$ 461, 344	\$	140, 226	\$	279, 361	\$(140, 138)	\$ 740, 793
102年12月31日	\$ 473, 573	\$	175, 129	\$	=	\$(36, 760)	\$ 611, 942

2. 地區別資訊:

	來自外部	『客戸收』	_	非流動資產					
	103年度		102年度	103-	年12月31日	102	年12月31日		
台灣	\$ 260, 465	\$	314, 134	\$	506, 879	\$	441, 303		
中國大陸	276, 767		73, 242		231, 112		239, 196		
日本	1, 410, 914		_		48		_		
其他地區	15, 345		_		_		_		
	\$ 1, 963, 491	\$	387, 376	\$	738, 039	\$	680, 499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 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退職福利之資產 及由保險合約產生之權利之非流動資產。

3. 產品別資訊:

左 55 70 英 50 G	103 年度	102 年度
小 壶		<u>Ф</u>
光電	\$ 1,406,290	ф —
模具及設備	557, 201	387, 376
	\$ 1,963,491	\$ 387, 376

4. 主要客户資訊:

佔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銷貨收入佔損益表上收入 金額 10%以上客戶:

	103 年月	支		102 年度	-
		佔銷貨		,	佔 銷 貨
客戶名稱	金 額	淨 額 %	金	額	淨 額 %
A 公 司	\$ 613,678	33	\$	_	_
B公司	265, 381	14		_	_
C公司	217, 392	12		-	_
D公司	151, 491	8		89, 961	23

附表一(資金貸與他人)

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zi.	b 期最高 餘額	其	月末餘額	實際重	助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 性 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任 名稱	呆品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 限額
0	本公司	單井昆山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09, 384 1, 880 仟元及 10, 000 仟元)		82,570 1,000 仟元及 10,000 仟元)		14,673 489 仟元)	2%	業務往來	\$ 69,488		- N IX & 9X	無		註	註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註:本公司辦理資金貸予有業務往來公司或行號者,貸予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 40%為限,限額為 628,778 仟元;個別資金貸予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 金額為限,限額為 69,488 仟元。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附表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 有 價 證 券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股 数	帳 面 金 額	持股比率	末 公 允 價 值	備註
本公司	台灣存託憑證 華運(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一流動	100, 000	\$ 421	1	\$ 421	
	股票 神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普羅強生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74, 307 505, 000	\$ - -	4. 35% 0. 46%	\$ -	註2、3 註2、3
	廣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優利德電球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 767, 909 1, 650, 000	19, 469 10, 800 \$ 30, 269	7. 52% 12. 79%	19, 469 10, 800 \$ 30, 269	註 2 註 2
					Φ 00, 20 0		φ ου, 209	

註 1: 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 係未上市(櫃)公司。

註 3: 因價值發生減損,已全數提列損失。

附表三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員之 情 用	與一般 多 及	交易不原	同應收	. (付) 爿	票據、帳款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 關	進(銷)	貨金	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	期	間餘		佔總應 (付、帳款 比 上	加
本公司	SGC	採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進 1	\$	119, 399	19%	一般交易條件	依集團策略 分工而定	月絲	590天	\$ (59, 113)	52%	註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註:業於編制合併財務報表時予以沖銷。

附表四(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 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机容八司夕轮	动机容八司夕较	所在地區	十西炫安石口		原始投	資金額			期末持	有		被投	資公司	本	期認列	備註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州在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之投資(損)益		州 江
本公司	Hone-Ley	薩摩亞群島	控股公司及一般買賣業	\$	121, 261	\$	121, 261	4, 294, 000	100.00	NT\$	195, 685	NT\$ (668)	NT\$ (8, 221)	逆流 7,553
	SGC	日本	1. 工程企劃及承包管理 2. 太陽能發電及全電化 住宅相關之販賣及安 裝	\$ (JPY	2, 881 10, 000)	\$	-	60	100.00	NT\$	181, 503	NT\$	187, 070	NT\$	187, 070	

單位:仟元/股

註: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予以沖銷。

附表五 (大陸投資資訊)

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出或收 資金額 收 回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有限公司	1.生產銷售半導體模具、相關 自動化設備及五金配件 2.精密沖模及零配件之製造	141, 453 (US\$ 4, 204)	(=)	121, 261 (US\$ 3, 617)	-	_	121, 261 (US\$ 3, 617)	(636) (US\$ (21))	100%	(636) (US\$ (21)) (=)2	203, 446 (US\$ 6, 428)	-

2.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 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21, 261	121, 261	943, 166
(US\$ 3,617)	(US\$ 3,617)	(註四)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由本公司間接持股百分之百轉投資公司(Hone-Ley Enterprise Co., Ltd.)轉投資。
- (三)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若屬籌備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2. 經台灣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3. 其他: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 註三、匯率:新台幣:美元 即期 1:31.65 平均 1:30.3055
- 註四、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為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比例上限。

3.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單位:仟元

																					1 1 1 1
田 乃	,	,	h	160	本 公 之	司剪	與 關	係人	4	日业工	шì	進、銷	化 貝	交	a J	俏	条	件	應收(付)	票據、帳款	
關係	,		石	舑	之	B	月	係	X 1	勿	. 空	金額	%	價格	付	款條	件	與一般交易 之 比 較	餘	額 分 比 (%)	未實現(損)益
單井精	密工	業 ((昆山	և)	間接 1	00%持	寺有さ	之公司	銷		貨	\$17,821	1	依集團策略分工而定		雙月結60天		_	應收帳款	6	\$ 2,089
有限公	司								進		貨	69, 488	11	依集團策略分工而定		月結 40 天		_	\$ 8,804 應付帳款 16,762	15	7, 553

附表六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編號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交易	往	來	情 形
(註一)	交易人名稱	名 稱	之關係 (註二)	科目	金額	交 易 條 件	估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註三)
0	單井工業公司	單井昆山	1	應收帳款	8, 804	雙月結60天	0.38%
		單井昆山	1	其他應收款	15, 396	資金融通	0.67%
		單井昆山	1	應付帳款	16, 762	月結 40 天	0.72%
		單井昆山	1	銷貨收入	17, 821	一般交易條件	0. 91%
		單井昆山	1	進貨	69, 488	一般交易條件	3. 54%
		單井昆山	1	利息收入	228	一般交易條件	0. 01%
		SGC	1	應付帳款	59, 113	月結 90 天	2. 56%
		SGC	1	進貨	119, 399	一般交易條件	6. 08%
		SGC	1	暫收款	40, 366	一般交易條件	1. 75%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註一:本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本公司填 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别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本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本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上列交易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